文化圆桌

褐马鸡，分布在芦芽山的珍稀物种

□刘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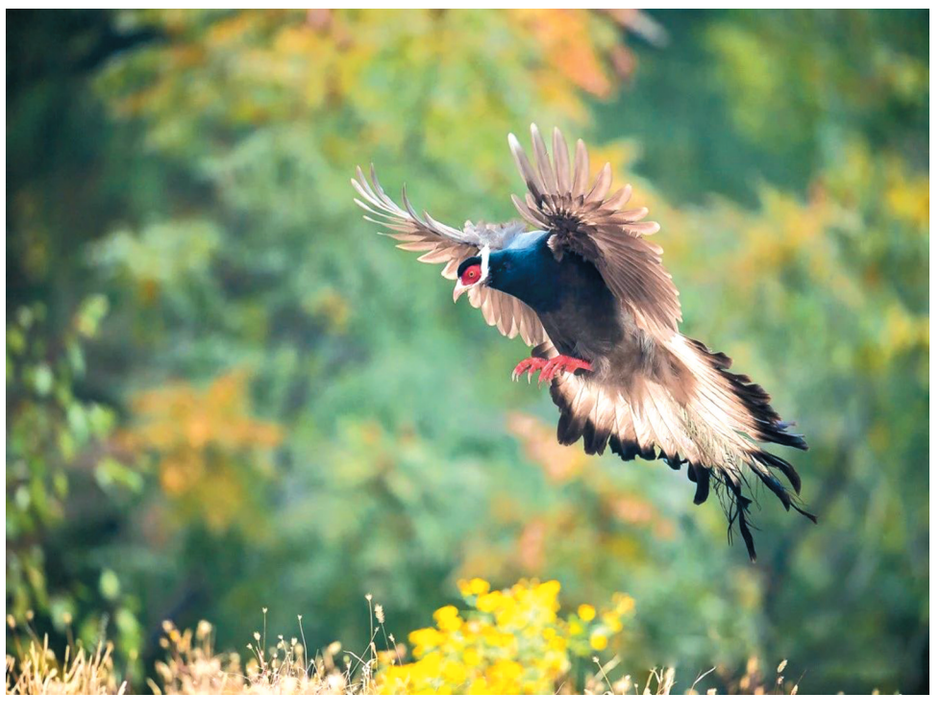

褐马鸡，雉科、马鸡属鸟类，是中国特有珍稀鸟类。全身呈浓褐色，头和颈为灰黑色，头顶有似冠状的绒黑短羽，脸和两颊裸露无羽，呈艳红色，尾巴高高竖起。翅短，不善飞行，两腿粗壮，善于奔跑。褐马鸡属于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被誉为“东方宝石”。其野生种群主要分布于山西、陕西、河北、北京等地，1984年山西省人民政府将褐马鸡命名为“山西省省鸟”。“美遐圻之伟鸟，生太行之岩阻。体贞刚之烈性，亮金德之所辅。戴毛角之双立，扬玄黄之劲羽。”曹植的《鹞赋》尽展褐马鸡的风姿。

宁武芦芽山的褐马鸡，是当地生态多样性的重要组成部分。褐马鸡对生存环境十分挑剔，除繁殖期外，常成群活动，尤其喜欢林间空地或林缘草地。晚上栖息于松树或桦树上，每日活动的多数时间均用于觅食，活动场所和栖息地较为固定。天亮下树后，常沿固定路线，成不整齐的纵队向觅食地进发。褐马鸡喜沙浴，善奔走，性机警。沙浴时，通常选择向阳避风的缓坡，且土质疏松、含沙量大的地方，利用外界环境调节体内温度，以达到清洁身体羽毛污物和体外寄生虫、隐蔽休息消除疲劳的目的。

褐马鸡主要以乔木、灌木的叶、嫩茎、幼芽、花蕾、浆果、种子等为食，也吃少量动物。其主要食物为沙棘、龙胆、野蒜、柴胡、黄刺玫、野豌豆、蒲公英、堇菜、野苜蓿等。觅食活动主要在早晨下树后和傍晚上树栖息前。中午多在林下灌丛中休息或沙浴，也有在树上伏枝休息的。通常成松散的集群觅食，边走边用嘴在地上刨食或啄食，偶尔跳跃啄食低矮灌木上的浆果或昆虫，或上到树的低枝上啄食。

褐马鸡是马鸡中最为名贵的种类，古称“鹖”。《禽经》中记述：“鹖，毅鸟也。毅不知死。”曹植也曾写道：“鹖之为禽，猛气，其斗终无胜负，期于必死。”明末张自烈撰的《正字通》中曰：“鹖，鸟名，色黄黑而褐，首有毛角，有冠，性爱侪党，有被侵者，往赴斗，虽死不置。”清朝文字训诂学家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亦云：“鹖者，勇雉也，其斗时，一死乃止。”可见在时人心中，褐马鸡是骁勇善战的象征，也因此古代都用褐马鸡的尾羽装饰武将的帽盔，称为“冠”，用以激励将士，直往赴斗，虽死不置。清代将褐马鸡的尾羽改为蓝翎和花翎，蓝翎纯为鹖羽，品级较低者戴之；花翎则外部为鹖羽，内部为孔雀羽，高级官员戴之，并以翎眼多少来区别官员职位高低。

历史上褐马鸡曾在我国广泛分布，范围可能包括华北、东北、西北，甚至长江以南，而主要分布于华北广大地区，分布区大而连续，与当时的人类生活有诸多联系，是人类生存环境的一个组成部分。然而由于历史变迁，褐马鸡逐渐成为濒危动物，主要原因是居民过度猎捕、栖息地被破坏、人类经济生活影响。近年来，我省褐马鸡的保护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开展栖息地保护、科学研究、救护繁育和迁地保护尝试以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等，褐马鸡生存环境得到了有效改善，分布的县域和自然保护区数量均有所增加，种群数量实现了稳步增长。此外，褐马鸡的栖息地特征也有所变化，不仅在高海拔区域的华北落叶松、云杉林中有分布，在大面积的油松林区也适宜其栖息。调查显示，目前山西省褐马鸡分布区的总面积达到1.19万平方公里，其中适宜褐马鸡栖息的森林面积约5500平方公里，褐马鸡数量平均为1.9万只左右，涉及8市45个县(区)。

宁武芦芽山景区生态环境优良，森林覆盖率高，为褐马鸡提供了良好的栖息和觅食场所。景区一直致力于生态保护工作，严格限制各类开发建设活动，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管理，确保褐马鸡栖息地的生态完整性。还通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提高游客和当地居民对野生动植物保护的意识，为褐马鸡等珍稀物种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生存环境。初春时节，芦芽山中大量褐马鸡成群出门“走亲访友”，它们个个身姿矫健，活力满满，为景区增添了一抹别样的生机与活力，也给前来游玩的游客带来一份意外的惊喜。

书香一品

深情的共同体

——读王蒙的《在伊犁》

□姑丽娜尔·吾甫力

“你的生命我的生命，原本就是一条命”，这是维吾尔族一首歌曲的歌词，可谓形象概括了人民艺术家王蒙《在伊犁》（作家出版社出版）系列小说的内容。王蒙曾这样总结自己对新疆的感情：“于我而言，中华民族共同体是深情的共同体。”通过文学创作，特别是新疆题材小说的创作，王蒙为当代共同体叙事提供了生动案例。

以边疆视角讲述国家故事，讲述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的故事，是王蒙新疆叙事的底色。《在伊犁》系列小说，展现了各族人民心连心的生活图景。王蒙把新疆视作第二故乡，多次表达自己对新疆生活的热爱，新疆各族人民又何尝不是带着同样的情感热爱这位人民艺术家呢？在书中，王蒙写道：“你们支持我、帮助我，知心知己，亲如兄弟，你们给了我多少温暖和勇气！不是吗？当我来到四队庄子上，看望伊斯哈克老爹的时候，他激动得哭个不停。心连心，心换心啊！此意此情，夫复何求？”

对于当地人而言，王蒙是会说两种语言的能人。然而能干之外，作家王蒙还拥有一支特别敏感的笔和一颗特别体贴的心——他在与各族人民同吃同住同劳动的日常生活中，捕捉到他们的情感与心绪，在为人处世过程中看见他们的品格。得益于深谙那里的语言、生活、习俗，他不仅看到每个人的不同境遇，还感受到各族人民精神血脉里流淌着的中华民族共同的价值追求。

《在伊犁》系列以其独特的叙事方式，营造了一个各民族交流融通的空间。一方面，它不断打破内地读者既定的阅读情境，用真实、幽默以及方言描绘出令人心驰神往的边疆风光和生活图景。另一方面，它也打破新疆少数民族读者的阅读习惯和认知模式——通过另一个“我”，让习以为常的新疆方言艺术化，成为文学里的绝佳风景。不同地域的读者们在王蒙新疆题材小说营造的话语空间中穿梭、交流，又都能把自己的感觉编织进去，从而衍生出更多关于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交心的新话题，这是王蒙新疆题材小说历久弥新的原因之一。

《在伊犁》还呈现出跨语言写作的实验性。系列中的大多篇章无论在结构还是语言风格上，都特别有“新疆味”，这是王蒙致力追求具有地域特色的艺术表达的结果。他曾说，他是用维吾尔式思维方式构思，用维吾尔语构想一些用词，再把这些词翻译成汉语，从而完成写作的。为适应这种跨语言写作方式，在小说中，他经常“暴露”自己的身份，告诉读者自己正在与人物交流、与读者交谈、与作品交互。这也常常体现在小说人物的对话中，互为镜像又互相融通，让作家和读者自由地穿梭于虚拟和现实交织的场域中。

《在伊犁》后记中，王蒙写道：“我们的边陲、我们的农村，我们的各族人民竟蕴含着那么多的善良、正义感、智慧、才干和勇气，每个人的心里竟燃着那样炽热的火焰，那些普通人竟然那样可爱、可亲、可敬，有时候亦复可惊、可笑、可叹！即使在我们的生活变得沉重的年月，生活仍然是那样强大、丰富、充满希望和勃勃生气。真是令人惊异，令人禁不住高呼：太值得了，生活！到人民里边去，到广阔而坚实的地面上去！”

“太值得了！”这是王蒙对新疆这片辽阔大地的认识、对各族人民生活的认识，又何尝不是我们读《在伊犁》时的感受呢？

诗说新语

诗歌的江河，涌向心灵的地平线

□张景平

中国传统诗歌的核心要素中，河流始终具有无可替代的地位。“登东皋以舒啸，临清流而赋诗”是陶渊明在《归去来兮辞》中设计的理想写作状态，信步可及而无须刻意寻找的河滨水湄，不仅是诗人吟咏的对象，更是创作的现场。在无人野渡中发现一叶扁舟，透过“潮落夜江”的苍茫搜寻彼岸的“两三星火”，最终往往汇聚于河流指引的远方——这是河流中泓线与上下游地平线交汇的地方。

遥远的江河源头，是杜甫逝去的理想

公元766年，诗人杜甫徘徊在今日三峡边的夔府孤城（今重庆奉节），不尽长江是他最常见的风景。此时，距离他在成都平原体验“澄江平少岸，幽树晚多花”的闲适已隔多年，而在江汉平原沉浸“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的岁月尚未到来。周遭峻拔的丛山，每每拦住他顺着江水而逐渐远移的目光，却拦不住他追随江水奔向远方的心绪。一个关于木筏漂流的典故便被写入《秋兴八首》：“听猿实下三声泪，奉使虚随八月槎。”

杜甫

南朝文献《荆楚岁时记》记载，汉武帝命张骞到西域寻访黄河的源头。张骞在黄河上乘木筏，漂流一月后到达一处城郭，看见河边有一女子织布、一男子喂牛喝水。后张骞回到中土，拜访占卜者严君平，被告知所到之地是天上银河，遇见的二人即牛郎与织女。这一传奇故事在唐代可谓家喻户晓，黄河与银河的联系在文学作品中被反复强调，如李白《将进酒》诗中“黄河之水天上来”、罗隐《黄河》诗中“解通银汉应须曲”，都由此生发。

事实上，中国人对于河流的地理学认知，很早就达到了极高水平。甘肃天水放马滩墓群出土的迄今最早的地图实物中，公元前300年左右的古人就能于木板上清晰地勾勒出渭河上游各河流的分布情况。公元6世纪，郦道元写作的《水经注》中，对全国河流信息的掌握程度令人叹为观止，书中所载河流数量高达1300多条，不同河段的清浊、缓急、宽窄、丰枯等细节，也都有明确记录。

然而，古人的河流知识在空间方面并不均衡。虽然在理性认知中，唐人不会真以为黄河与银河连通，但对黄河源头的确切位置依旧模糊不清：究竟是《尚书·禹贡》中的“积石山”，还是《山海经》中“昆仑山”，抑或是唐人曾亲自到达的“星宿海”，长期没有定论。这无疑赋予黄河源头某种神秘色彩，“张骞浮槎”的浪漫主义要素也因此更容易被人津津乐道。

《秋兴八首》是杜诗名篇，但“奉使虚随八月槎”一句的确切含义众说纷纭。结合杜甫亲眼所见与唐人的河源认知，或许可以试作如下理解。有着强烈经世情怀的杜甫，只能困守在远离长安的西南一隅“每依北斗望京华”。他其实不害怕偏远，只要能继续为君王效力，哪怕是受朝廷指派，像张骞那样乘坐木筏远至江河源头；但在现实的高江急峡中，杜甫却看不到一只可以自行逆流而上的木筏，江河的源头遥不可及，“致君尧舜上”的理想也只能随江间波浪渐行渐远。

秦观的相思，沿着郴江付予谁

晚年杜甫的心境与笔力，一如深秋的江水，沉郁浩荡，浸透寒意。同样的情形，也出现在300年后的湖南，湘江二级支流郴江的水波中。这大概是一个初春天气，从东京（今河南开封）被一路贬黜至郴州的才子秦观，写下著名的《踏莎行·郴州旅舍》：“雾失楼台，月迷津渡。桃源望断无寻处。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驿寄梅花，鱼传尺素。砌成此恨无重数。郴江幸自绕郴山，为谁流下潇湘去。”

秦观

秦观逝后，他的老师苏轼读到“郴江幸自绕郴山，为谁流下潇湘去”，在句后亲书“少游（秦观字）已矣，虽万人何赎”，这两句词由此著名。现代读者无疑能感受到苏轼对弟子的赞叹伤感之情，但这两句词究竟妙在哪里？近代词人唐圭璋谓其“情韵绵邈、令人低徊不尽”，一个古老的故事对我们理解亦有帮助。宋人笔记云，秦观被贬赴郴州途中路经长沙，迷恋上一女子，但因害怕被弹劾不敢携至郴州，只能借郴江湘水送去深情。对《踏莎行·郴州旅舍》的此种解释路径，正确地指出前人在河流与情感之间所建构的一种经典关系：河流是情感的载体，情感沿着河流奔向对方。

中国古代很早便借助天然江河与运河，形成了连接核心政治经济区的发达水运网络。每个人或每封书信皆可经由天然或人工河道，到达亲人、恋人、友人身边。秦观在词中提到的“驿寄梅花，鱼传尺素”即指书信，折梅花以寄远人、托鱼雁以传书，这是汉魏六朝时期已经成熟的著名掌故。

秦观的贬所郴州离衡阳不远，《踏莎行·郴州旅舍》的下半阕或许可以这样理解：“我居住在偏远的地方，想给远方的亲朋写封信，抒发无尽的遗憾与愁绪。这里所幸还有一条郴江，应该能把我的心意传递出去，可是还有亲朋能够或愿意收到我的信吗？”其实更早一些，苏轼已有“寄我相思千点泪，流不到、楚江东”的名句，可见他对《踏莎行》结尾二句的欣赏，二人皆流露出一种河流与心灵高度契合后无法排遣的密密愁绪。

在“广陵客”的指尖，淮水展开千里云山

杜甫看不到遥远的江河之源，被朝廷遗忘在萧森的巫峡；秦观看得到郴江在远方汇入湘水，却依然被抛弃在迷蒙的雾夜。无论看见或看不见，河流的远方除了感伤孤独以外，还能安放一种从容静谧乃至优雅闲适的情绪。不妨读一读李颀的《琴歌》：“主人有酒欢今夕，请奏鸣琴广陵客。月照城头乌半飞，霜凄万树风入衣。铜炉华烛烛增辉，初弹渌水后楚妃。一声已动物皆静，四座无言星欲稀。清淮奉使千余里，敢告云山从此始。”

唐代诗人中，李颀是描写音乐的高手，历代皆激赏“一声已动物皆静，四座无言星欲稀”，明清之际戏剧家、评论家黄周星谓其“妙处可以意会不可以言传”。至于结尾两句，历代着墨不多，一般以为作者要到千里外的淮河流域公干，听此曲后顿生归隐“云山”之意。全诗运用一系列形象化的表达，结合明暗、冷暖、动静等方式写琴韵之悠扬，处处紧扣于琴，已经水乳交融、浑然一体。

作为当代人，我们可以借助今天的文艺方式提出一种新思路——结尾两句可能为一种“音画”。在这“音画”中，“奉命出使”的并非诗人自己，而是淮水本身。在琴声的驱使下，清澈的淮水缓缓东行，两岸的千里云山如画卷徐徐展开。这画卷开启处并非地理上的淮水源头桐柏山脉，而是抚琴者“广陵客”的指尖。

为什么诗人用淮水而不是其他江河呢？这大概是为了迁就“广陵客”的典故。嵇康临刑前弹奏《广陵散》的典故十分著名，以此来类比琴师，足见技艺高超。地理上的广陵（今江苏扬州）长期被认为是淮河南岸的重要都会，即所谓“淮左名都”。“广陵客”的琴声中流淌着淮水，字面意义极为贴切。淮河流域虽多平原，但“淮南木落楚山多”也是唐人共识，秀美的风景当得起“云山”之谓。

在没有飞机与摄像机的年代，由雪山冰川涓滴交融的源头，到汇入大海时黄蓝相隔的尾闾，以及俯瞰视角下曲折蜿蜒的河道，是大多数先辈不可能目睹的河流远方。令我们惊异的是，先辈们用他们瑰丽的想象、丰沛的情感、高卓的才思、细腻的笔触，超越了感官与技术的局限，不断追寻河流的远方、拓展诗意的远方，为后人留下了比真实的远方更为深广的文化空间，足以承载个体与家国、柔情与理想。

郜继善 作